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gem 綠景(中國)地產投資有限公司

LVGEM (CHINA) REAL ESTAT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95)

自願性公告

提前購回及註銷二零二一年到期年息 6% 的商業票據 (ISIN 編號：XS2264028536、XS2264837308 及 XS2269560855)

此公告乃由綠景(中國)地產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作出自願公告而發佈，旨在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本公司業務發展的最新情況。

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Gemston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碧玺国际有限公司，又名為綠璽國際有限公司*) (「碧玺国际」)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合共發行二零二一年到期的 331,200,000 港元、11,810,000 美元及人民幣 9,500,000 元 6% 的商業票據(「商業票據」)。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碧玺国际從市場購回商業票據，本金總額合共為 326,000,000 港元、11,810,000 美元及人民幣 6,500,000 元，佔商業票據初始本金額的約 98% (「購回商業票據」)。購回商業票據後，所有提前購回的商業票據將被註銷。

本公司認為提前購回商業票據並無對其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承董事會命
綠景(中國)地產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黃敬舒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敬舒女士(主席)、唐壽春先生(行政總裁)、葉興安先生及黃浩源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陳偉生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敬先生、胡競英女士及莫凡先生。

* 碧玺国际有限公司為 Gemston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的法團名稱，而綠璽國際有限公司為 Gemston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在香港經營業務時經批准採用的名稱